

中钞金服科技有限公司-中钞金服拉萨金库基建维修工程施工（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540GC20260195-1C）

中钞金服科技有限公司-中钞金服拉萨金库基建维修工程施工（项目名称）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此采购事项受中钞金服科技有限公司委托，由成都印钞有限公司承办项目采购工作，采购结果供中钞金服科技有限公司使用，由中钞金服科技有限公司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工程款。

1. 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中钞金服科技有限公司-中钞金服拉萨金库基建维修工程施工

1.2 采购人：成都印钞有限公司

1.3 采购代理机构： / /

1.4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自有资金

1.5 采购项目概况：此工程为中钞金服科技有限公司对位于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城关区的金库进行改造维修，施工内容主要为对保安室、机房、装卸区、金库隔离区、金库本体、三楼清分中心及总体外围区域等进行基建装饰改造，以提升安全防范能力和现代化管理水平，确保库区人、财、物的绝对安全，达到国家相关安全规范标准。

1.6 成交供应商数量及成交份额：

? 一家，100%

□_家，成交份额：第一名：_；第二名：_；第三名：_；

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 采购范围：本工程招标范围为工程设计施工图、工程量清单、答疑文件所含的全部施工内容，并承担缺陷责任期和质量保修期的质量修复工作；无分包范围

2.2 计划工期：施工工期60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2.3 建设地点：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城关区江苏路14号（中国人民银行拉萨市中心支行）

2.4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2.5 安全目标：无安全事故发生。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依法设立且满足如下要求：

（1）资质要求：①独立法人资格；②具备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内）

（2）财务要求：供应商需提供2024年、2025年经审计的无保留意见财务报告（至少包含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成立时间不足两年的公司提供2024年经审计的无保留意见财务报告，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公司提供供应商最近月份的财务状况表

（3）业绩要求： /

（4）信誉要求：①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须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记录）；②未在“信用中国”网站有严重失信与经营异常记录（须附“信用中国”网站查询记录）；③近三年内供应商及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行为（须附承诺函）；④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未处于西藏自治区行政区域内有关行政处罚期间；⑤不接受被列入中国印钞造币集团有限公司及成都印钞有限公司黑名单企业及其参股控股企业报名，不接受中国印钞造币集团有限公司及成都印钞有限公司限制准入供应商，不接受成都印钞有限公司不合格供应商报名，不接受成都印钞有限公司不宜合作供应商报名。

（5）承担本项目的主要人员要求： /

（6）其他要求：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须注册在本单位），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3.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2）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3) 其他： /

3.3 本次采购 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

联合体参加磋商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应满足本条第3.1款规定的要求，且联合体各方均不得存在本条第3.2款规定的情形。此外，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满足如下条件： /

联合体的资格认定标准如下： /

联合体应递交联合体协议书，且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参与本磋商采购项目，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采购活动的单位，请于 **2026年6月16日00时00分00秒至2026年6月24日00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网址：<https://bidding.cbpm.cn>）下载电子采购文件。

4.2 采购文件每套售价 0 元，售后不退。（此处注明购买采购文件方式）

4.3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在线注册、下载采购文件，线下制作响应文件、在线上传响应文件及在线进行磋商。具体操作详见本章“特别告知”。

5. 响应文件的递交（只需成交供应商递交纸质文件）

5.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6年06月26日10时00分00秒**，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5.2 响应文件要求：

使用北京CA进行加密

不使用北京CA进行加密，需递交PDF格式文件

5.3 逾期送达的，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将予以拒收。

6. 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开启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线上开启。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参加开启会议，供应商未派代表参加开启会议的，视为默认开启结果。

7. 磋商时间和地点

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应委派代表准时在线参加磋商活动，磋商开始时间预计为 **2026年06月26日10时00分00秒**，将与每一位供应商进行一对一磋商，具体时间另行通知。磋商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在线进行。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采购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https://bidding.cbpm.cn>）上发布，采购人对其它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9. 其他公告内容

(1) 供应商需提前在中国印钞造币总公司集中采购电子平台首页右下角下载“集采平台系统驱动”和“供应商使用手册”。提前下载好IE浏览器，并根据使用手册调整好浏览器配置。

(2) 上传文件时，第一轮报价需填写 投标总报价。

(3) 二轮报价时，将分项报价表修改为二轮报价报按要输入单价/总价后，在报价函处手动输入报价信息（如不含税单价/总价，含税单价/总价，税率等），打印签字盖章后扫描成PDF上传至系统，系统中填写报价填写 投标总报价。

另将签字盖章的PDF版报价表（第二轮）上传并发送至成钞联系人邮箱，同时邮寄纸质原件（成交供应商提供纸质原件）。

(4) 因二轮报价时间有限，请供应商按照要求提前做好准备，有疑问及时咨询。

10. 联系方式

采购人：成都印钞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温江区黄金路189号

联系人：刘老师

电话：028-82755034

邮编：611130

电子邮箱：15269911@qq.com

采购人：成都印钞有限公司（盖章）

2026年06月15日

特别告知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在线注册、下载采购文件，线下制作响应文件、在线上传响应文件及在线商谈（询价项目除外）。

1. 采购文件购买流程

1.1 凡有意购买采购文件的单位，请前往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网站（<https://bidding.cbpm.cn>），点击供应商注册，进行免费注册。

1.2 对于发布采购公告的项目，已注册过的单位，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网站，进行供应商端登录，登录后点击“公告信息”，查找到本项目，点击“我要报名”。

1.3 对于发布采购邀请书的项目，被邀请单位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网站进行供应商登录，登录后点击屏幕右上角“信息提醒”，在“邀请提醒”中查找本项目的通知消息，点击该提醒进行邀请书确认。

1.4 根据项目公告、邀请书内容，联系项目代理机构，完成采购文件的线下购买。采购文件款一经收取不予退还。完成采购文件购买并经确认后，该项目将出现在“我的项目”中，可进行采购文件的下载。

2. 响应文件编制

2.1 要求使用CA锁加密的响应文件

2.1.1 根据公告/邀请书5.2内容要求，响应文件使用北京CA加密的，供应商应在采购文件购买完成后尽快与电子签章办理机构联系，办理CA证书及电子签章的购买事宜，以免耽误项目响应。电子签章办理流程，详见平台首页帮助文档。（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首页-帮助文档-《加密锁办理指南》）

2.1.2 电子签章办理完成后，请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首页“下载中心”，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国印钞造币版）”，进行线下响应文件的制作。响应文件制作完成后，登陆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在供应商端“我的项目”中，选择本项目，点击“项目流程”，进行响应文件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后，可在线进行模拟解密测试。

2.1.3 供应商须在电子响应文件中，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公司电子公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代理人电子签名。对于只办理公司电子公章的供应商，应在相应位置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代理人签名后扫描上传。

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章、签名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章、签名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2.1.4 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否决。

2.2 未要求使用CA锁加密的响应文件

2.2.1 根据公告/邀请书5.2内容要求，未要求使用北京CA加密的响应文件，供应商应根据采购文件要求，进行线下PDF格式响应文件的制作。响应文件制作完成后，登陆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在供应商端“我的项目”中，选择本项目，点击“项目流程”，进行响应文件上传。

2.2.2 供应商须在电子响应文件中，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公司公章，以及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代理人签名后扫描上传。

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章签名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代理人签章、签名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2.2.3 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

3. 响应文件的上传及开启

3.1 供应商须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成功上传响应文件。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响应文件的，视为无效响应。

3.2 由于平台系统故障导致电子响应文件无法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正常上传，应及时通过统一服务热线联系平台技术服务人员解决。若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仍未解决的（须提供截止时间前三个小时之内上传文件操作异常的证明材料，如上传文件过程中出现错误或异常的系统桌面的全幅截图）；供应商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非由供应商的责任导致开启现场解密异常，无法正常打开的；评审现场由于网络或其他不可预知问题的出现而无法进行电子评审、谈判的，由采购人及评审小组研究决定是否延期评审或重新采购。

3.3 供应商可在文件开启时间前3小时内登录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供应商端，在“我的项目”中选择本项目，点击进入“电子开标大厅”等待开启文件。到达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将根据主持人指令，在1小时内，使用本公司CA锁对响应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或解密失败的供应商，其响应将被否决。未使用CA加密的响应文件无需解密，平台将在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自动解密。

3.4 供应商使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参加项目多轮次报价。（询价项目除外）

3.5评审结束后，供应商可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针对公开征集方式项目）、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或登录供应商端查看成交结果。